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56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564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環保局訂於111年7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整
辦理「桃園市永續發展識能訓練工作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1年6月20日桃環永字第1110052227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府各單位及業務相關委外人員於永續發展、溫室
氣體減緩與氣候變遷調適之政策擬定與落實能力，以省思
桃園後續可發展之策略與方向，特辦理本工作坊。

三、本工作坊採實體（限15人，報名後以電子郵件確認）及線
上方式舉行，詳細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1年7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整。

（二）實體地點：環保局1102會議室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11樓）。

（三）請與會人員於6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至下列網址

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zFJGNMUaSKe51KPh3->

學務處

111/06/21 10:41



1110005621

有附件

wNDk5R4gqXUSmb0igBE5Ha0gdN6GA/viewform) 完成網路報名程序，報名截止後以電子郵件發送確認信及線上參與連結。

四、檢附活動議程，本工作坊全程與會者，將登錄環境教育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6/20 17:27:21 文
章

裝

訂

線